

(上接 24 版)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届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概述

(一)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标的股票的来源为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公司股份,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时点为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份回购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24 个月,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所持有的标的股票总数的 50%。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二)2024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等议案,设立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上述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2 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三)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38,588,036 股已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42%,过户价格为 1.43 元/股,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锁定期及绩效考核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自行终止,也可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适用法律的相关规定提前终止或延长。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转出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若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展期,将按照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约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并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披露要求,逐项说明与展期间的差异情况。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二期法定锁定期为 24 个月,自公司公告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法定锁定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得买卖股票。

2、为体现激励与约束对等,有效绑定公司与员工利益,使员工长期关注公司发展,本员工持股计划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分批解锁,具体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比例	解锁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	50%
第二个解锁期	自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24 个月	50%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或成就情况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员工持股计划在 2024 年至 2025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的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公司 2023 年商品猪出栏量 213 万吨,销售饲料(含调拨至养殖板块)合计 64 万吨,2024 年及 2025 年的考核目标均以 2023 年为基数进行确定,本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考核期	考核指标	商品猪出栏量(A)万吨		销售饲料销量(A)万吨	
		目标值(A1) (+20%)	解锁值(A2) (+20%)	目标值(A1) (+20%)	解锁值(A2) (+20%)
第一个考核期	2024年度商品猪出栏量 2024年销售饲料销量	256	256	82	74
	商品猪出栏量(B)万吨	解锁值(B2) (A1)万吨		解锁值(B2) (A1)万吨	
考核期	考核指标	目标值(A1) (+40%)	解锁值(A2) (+40%)	目标值(A1) (+40%)	解锁值(A2) (+40%)
	2025年度商品猪出栏量 2025年销售饲料销量	300	277	102	93

注:1、上述“饲料销售量”指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饲料销量(含调拨至养殖板块);
2、上述“商品猪出栏量”指公司月度经营报表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商品猪销量;
3、达成上述任一考核指标即锁。

按照上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各解锁期标的股票解锁比例与对应考核年度考核指标完成度挂钩,标的股票解锁比例(X,保留百分比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确定方法如下:

①当 A≥Am 时,X=100%;
②当 An≤A≤Am 时,X=A/Am×100%;
③当 A<An 时,X=0。

其中,A 选取完成其中一个指标的孰高值(即两个指标均触发时,X 取两者孰高)。若 X<100%,则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权益对应部分不得解锁,不得解锁的部分由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以后以出资额与售出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资金(如有)归公司所有;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股票。

2025 年年度报告中公司披露销售饲料(含调拨至养殖板块)合计 266 万吨,

商品猪出栏 373.82 万头,满足公司层面第二个考核期业绩考核要求。

2、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依照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个人层面考核结果及实际行权的股份数量。

激励对象行权考核年度的考核结果及行权比例如下:

考核期	A	B+	B	C	D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	100%		50%		0%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持有人分年度进行考核,由考核结果确定其个人绩效考核系数。

若各考核期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到达标值或以上,持有人个人考核期所对应的权益份额需按个人层面可行权系数综合计算。

若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 C 或 D 时,持有人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原因不能行权的权益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管理委员会可以将收回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按出资额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创业板成长 ETF 易方达,基金代码:159569)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结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拆分结果

(1)拆分方式

1. 拆分比例

本基金本次基金份额拆分比例为 3,即每 1 份基金份额拆成 3 份。

拆分后基金份额的计算公式: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数量=拆分前基金份额数×3

(2)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

份额拆分日(权益登记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份额拆分日基金资产净值÷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总数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

2. 拆分结果

份额拆分日(权益登记日当日,即 2026 年 7 月 8 日),本基金拆分前,基金份额总额为 281,252,379.00 份,基金份额净值为 1.7222 元;本基金拆分后,基金份额总额为 843,757,137.00 份,基金份额净值为 0.93074 元。

本基金的登记结算机构已按照上述拆分比例对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进行了拆分,并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自 2026 年 7 月 9 日起通过其所属销售机构查询拆分后其所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

二、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调整

基金份额拆分后,自 2026 年 7 月 9 日起,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调整为 150 万份。敬请投资者留意。

三、风险提示

1、基金份额拆分后,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实质性变化。基金份额拆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拆分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拥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2、因基金份额拆分导致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到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3、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数的整数倍。本基金本次份额拆分后,最小申购、赎回单位数量为 150 万份,投资者按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申购的,申购将失败;投资者按照原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赎回的,赎回将失败;若投资者持有份额小于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可在二级市场卖出。

4、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做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

险承受能力,投资期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须“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0808
网址:www.efunds.com.cn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9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与“广东鼎泰微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泰微科技”)和潮阳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集团”)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发行的 H 股的公司,鼎泰微科技本次发行的香港包销商“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非控股股东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同时,香港包销商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的最终控股方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三环集团本次发行的香港包销商中国国际亚洲有限公司的最终控股方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的托管人中国银行,同时,香港包销商工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的最终控股方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的托管人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参与关联交易方的 H 股的认购情况

鼎泰微科技本次发行价格为 380.00 港元/股,由联席保荐人暨整体协调人与发行人厘定。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参与鼎泰微科技本次发行认购的认购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场内简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港元)	基金管理人
南方中证创业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DI)	51,000	56,000	21,384,000.00	否
南方中证创业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DI)	26,000	26,000	6,586,000.00	是
南方中证创业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DI)	26,000	22,000	8,586,000.00	是
南方中证创业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DI)	26,000	11,400	4,522,000.00	是

二、参与“三环集团”的 H 股认购情况

三环集团本次发行价格为 100.20 港元/股,由整体协调人与发行人通过协议厘定。本公司旗下由中国银行或工商银行托管的公募基金参与三环集团本次发行认购的认购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港元)	基金管理人
南方中证创业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700	2,676,000.00	是
南方中证创业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700	2,676,000.00	是
南方中证创业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150,200.00	是
南方中证创业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00	1,494,200.00	工商银行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9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创业板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拆分结果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创业板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创业板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业务并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公告》的有关规定,现将易方达创业板成长交易型开放式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26-042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7 月 6 日、7 月 7 日、7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其中 7 月 6 日、7 月 7 日 7 月 8 日公司股票换手率持续较高,分别为 14.07%、8.33%和 12.29%,存在交易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询,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截至本公告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确认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于 2026 年 5 月 30 日披露了《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5%整数倍信息披露简式权益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和《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由 148,410,000 股减少至 138,687,800 股,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由 356,410,000 股减少至 345,68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 51.41%减少至 5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38,687,800 股,即 2026 年 6 月 18 日至今未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4 日披露了《202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4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3.6 亿元到 4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 3.22 亿元到 3.62 亿元,同比增长 85.203%到 95.78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3.55 亿元到 3.95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 3.25 亿元到 3.65 亿元,同比增长 108.77%到 122.1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7 月 6 日、7 月 7 日、7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部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可能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热点概念情况。

(四)其他风险提示信息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于 2026 年 5 月 30 日披露了《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5%整数倍信息披露简式权益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和《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由 148,410,000 股减少至 138,687,800 股,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由 356,410,000 股减少至 345,68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 51.41%减少至 5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38,687,800 股,即 2026 年 6 月 18 日至今未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4 日披露了《202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4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3.6 亿元到 4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 3.22 亿元到 3.62 亿元,同比增长 85.203%到 95.78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3.55 亿元到 3.95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 3.25 亿元到 3.65 亿元,同比增长 108.77%到 122.1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公司前期有关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所从事行业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7 月 6 日、7 月 7 日、7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泰 公告编号:2026-044

浙江五洲新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五洲新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7 月 6 日、7 月 7 日、7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7 月 6 日、7 月 7 日、7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

等重大的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

(四)其他风险提示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可能对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含)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9 日

平价转让给指定的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或由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收回标的股票,出售后按照出资额与售出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资金(如有)由管理委员会分配给其他持有人或归公司所有;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第二个考核期内,286 名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为“B”及以上,对应解锁比例为 100%,10 名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为“C”,对应解锁比例为 50%,其余 50%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分配至符合条件持有人。

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股份数量为 19,294,018 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 50%,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本持股计划项下标的股票锁定期期满后,由管理委员会根据持仓计划的授权确定标的股票的配置方式。锁定期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陆续变现所持计划资产,并按本员工持股计划方案进行分配。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
-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 在中国证监会发布期间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上述敏感期应当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间,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也可按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相关法律法规提前终止或延长。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转出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情况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情况,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总数的 50%,解锁股份数量为 19,294,01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1%,符合《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中证工业有色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境内中证工业有色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工业有色 ETF 易方达,基金代码:159032)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流动性服务》等相关规定,自 2026 年 7 月 9 日起,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9 日